

天津市医疗保障局文件 天津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津医保局发〔2024〕71号

市医保局 市卫生健康委关于新增医学 3D 建模（骨科）等医疗服务 项目价格的通知

各区医保局、卫生健康委，各有关单位：

为促进医疗新技术及时进入临床应用，提高医疗服务质量和服务水平。经研究论证，现将新增医学 3D 建模（骨科）等医疗服务项目价格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新增医学 3D 建模（骨科）等医疗服务项目（具体项目见附件），由公立医疗机构按照公平合法、诚实信用、质价相符的原则，综合成本测算结果、与技术难度、风险程度相近的项目

比价关系以及患者承受能力等因素,按不高于试行价格标准合理确定试行价格。

二、各有关医疗机构应当严格按照价格政策规定和临床诊疗规范向患者提供服务并收取费用,不得收取未列明的费用,及时在服务场所显著位置通过多种方式公示医疗服务项目、价格等内容。

三、本通知自 2024 年 12 月 20 日起执行。政策执行过程中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各医疗机构应及时报告有关部门。

附件: 新增医学 3D 建模(骨科)等医疗服务项目价格表



(此件主动公开)



2024 年 12 月 6 日

附件

新增医学 3D 建模（骨科）等医疗服务项目价格表

序号	项目编码	医保码	项目名称	项目内涵	除外内容	计价单位	计价说明	价格（元）		
								一级医疗机构	二级医疗机构	三级医疗机构
1			医学 3D 建模 （骨科）	通过数字技术、人工智能技术等将患者影像检查结果构建虚拟 3D 模型，真实再现患者病灶部位，可满足骨科手术术前规划、导板设计、手术预演、可植入假体制作等需要的医疗服务。项目价格涵盖计算软件或人工智能建模、协助医生提前预演骨科手术操作并研判手术效果的人力资源和基本物资消耗。		例		试行价格 950	试行价格 950	试行价格 950
2			医学 3D 模型打印 （骨科）	通过增材制造技术将虚拟 3D 模型制备成具有病情诊断、手术规划功能的实体骨模型。项目价格涵盖相关人力资源和基本物资、打印物料消耗。		件		试行价格 450	试行价格 450	试行价格 450
3			医学 3D 导板打印 （骨科）	通过增材制造技术将虚拟 3D 模型制备成作用于手术部位、确保手术器械或植(介)人物精准到达和处理预定位置的实物模版。项目价格涵盖相关人力资源和基本物资、打印物料消耗。		件		试行价格 1900	试行价格 1900	试行价格 1900

(此页无正文)